

理查德·布朗： 被白求恩誉为“八路军真正的朋友”

□ 吴耀明



理查德·布朗（1898—1963年）是一位援助过中国人民抗日战争事业的加拿大医生。他还有一个好听的中文名字——包志德，因而被中国人亲切地称为“包大夫”。

为中国人民伸出援助之手

布朗 1898 年出生于英国伦敦，11 岁时随父母移居加拿大多伦多，后考入多伦多大学学习，是白求恩的学弟。毕业以后，他被加拿大圣公会派到中国河南商丘圣保罗医院工作，1929—1930 年在北京协和医学院实习，在此期间，他还认真学习中文，为以后在中国服务做准备。1931 年获医学博士学位。在商丘圣保罗医院，布朗主持外科和眼科医务工作，尤以医治白内障闻名，深受当地民众的欢迎和爱戴。随着日本侵华的加剧，布朗开始考虑如何为中国人民伸出援助之手。

全面抗战开始后的第二年春天，国际红十字会工作人员在汉口商讨在医院设立难民收容所等事宜，为援助被日军侵占的豫东地区，布朗来到汉口参会。在此期间，他结识了美国著名记者史沫特莱，史沫特莱告诉他，抗日前线的八路军正处在医疗人员和物资严重匮乏之中，还告诉他，白求恩率领的加美援华医疗队来到中国，并准备前往延安。布朗很激动，决定要到前线为八路军服务。他给圣公会写信请了三个月的假，信中还指出，“中国需要医务人员是这样的迫切，我希望由我的榜样能够影响

其他的医师们，战争摧残的中国现在急需真正的朋友”。

“八路军真正的朋友”

1938 年 4 月，布朗从商丘坐火车前往西安，从西安红十字会处领到八路军急需的药品和设备后，又火速前往延安。旅途是艰苦的，他不但没有抱怨，反而充满乐观。旅途中，他在给妻子写的信中说：“我一天两餐，一个星期有两个荤菜，每月两元钱津贴，这是一件凭良心做的事……我相信很多人羡慕这个机会。”在延安，布朗受到了毛泽东的接见，与陕甘宁边区广大群众、士兵进行了广泛交谈，了解了更多中国共产党的实际情况。后来布朗致信给英国记者阿特丽，信中表达了对中国共产党及其领导的八路军的钦佩，他写道：“人民热爱八路军！”

布朗在这里见到了白求恩和护士琼·尤恩，并决定与白求恩一起前往华北抗日前线从事医疗服务工作。6 月，白求恩和布朗一边向前线进发，一边为沿途的百姓、伤员治病。他们先后来到了八路军 120 师师部所在的山西岚县、晋察冀军区司令部所在的山西五台县。贺龙、聂荣臻分别会见了他们，并进行了亲切的交谈。在岚县，贺龙与两位加拿大援华医生留下了珍贵的合影。在五台县，白求恩和布朗一到松岩口后方医院就立刻开展工作。因为布朗三个月的假期很快就要到了，为了尽可能抢时间，二人把手术安排得非常密集，每天工作 6 个小时以上。布朗在松岩口后方医院的 25 天里，和白求恩一起，共做了 110 场手术，离开前的那天还做了 9 场。7 月 13 日，因为延长请假的申请未得到批准，他不得不离开五台县南返。

同为来自加拿大的医生，又是多伦多大学的校友，布朗和白求恩一见面就很投缘，从延安到五台奔波忙碌的日子虽然不长，但结下了深厚的友谊。布朗谦逊随和、医技精湛、会说流利的河南



加美医疗队成员在中国，右一为理查德·布朗

话、能给白求恩当翻译，白求恩对他赞不绝口，二人合作非常愉快。在医治病人的过程中，如遇到没有衣物的伤员，他们就把自己的衣服捐出来，甚至在一次手术中，出现了血荒，白求恩当即在布朗的帮助下把自己的血输给病人。布朗离开后，白求恩在给马海德的信中说：“布朗走了，我要想念他的。他是一个非常好的医生，和他谈话也非常有趣。”在给毛泽东的一份报告中，白求恩称赞布朗是“八路军真正的朋友”。

热衷人类和平正义事业

南行的路上，布朗到山西沁县的八路军总部拜访了朱德总司令和彭德怀副总司令。得知布朗准备去汉口，朱德给了他一封亲笔签名的《欢迎国际友人协助抗战的公开信》，信中对国际友人冒着危险和困难对中国人民提供帮助深表感谢，表达了八路军对传教士没有偏见，而是欢迎并希望合作的态度。布朗把这封信带到了汉口、香港和上海等地，在国际人士间广为传阅，大家无不为八路

军的光明磊落和友好态度所感动。这封公开信向海内外展示了八路军进步开明的形象，发出了中国共产党团结国际人士为独立自由而战的声音。

在沿途的观察和医院的工作中，布朗发现前线八路军面临着严重缺少药物的困境，逐渐萌生了在山西辽县（今左权县）建一座医院的想法。在他热切呼吁下，国际红十字会华中委员会和中国红十字会迅速回应表示支持，于是布朗随后赴上海、香港等地募款。1938 年 11 月，布朗带着募集到的药品和款项前往辽县，1939 年 1 月 8 日创办了晋东南国际和平医院。但由于日军的疯狂扫荡，19 天后不得不撤离，布朗将医药和设备安全转移了出来。医院改为流动医疗队，继续为八路军伤员服务。到 1943 年，晋东南国际和平医院在晋东南和冀西共设立了 12 个流动医疗队，发展到 920 名医务人员。“杰出的国际主义白衣战士”汉斯·米勒后来也在此医院工作过。

布朗在晋东南国际和平医院成立前辞去了教会职务，后赴山东青岛行医。日本偷袭珍珠港后，布朗远赴印度在英军中从事医务工作。1944 年经印度、英国回到加拿大多伦多大学攻读公共卫生学。1945 年 2 月，布朗在加拿大广播公司的电台节目中为争取国际社会对八路军的医药援助作了广播讲话。

1948 年，布朗前往日本广岛，为当地居民治疗核辐射引发的疾病。在他眼中，这里没有“敌人”，这里充满着需要医治的“人”，他的这一举动展现了伟大的国际主义和人道主义精神。1963 年初，加拿大筹拍白求恩生平的电影，导演约翰·肯尼向布朗请教白求恩的事迹，布朗在病中回信答复，表达了对中国和中国人民的衷心热爱，还表示准备再次访问中国。非常遗憾的是这个愿望最终没能实现，1963 年 9 月，理查德·布朗不幸病逝于加拿大温哥华，终年 65 岁。他对中国人民的深情厚意，他对人类正义、和平、团结、进步事业作出的贡献值得我们深切缅怀。

孔雀为何东南飞

□ 李萝白

对于汉乐府长诗《孔雀东南飞》，我们并不陌生，它讲述了汉朝末年建安年间，庐江府小吏焦仲卿与妻子刘兰芝的悲情故事。夫妻二人本来琴瑟和鸣、恩爱无双，不幸的是焦母不喜欢刘兰芝，每日无事找茬，终于把兰芝逼回娘家。焦仲卿是个痴情汉，对兰芝发誓永不相负，待时机成熟再把她接回来。兰芝到家后不久就受到父兄的胁迫，要把她嫁于太守儿子，同时焦仲卿也被逼娶新妇，他二人无法抗命，约定共赴黄泉。刘兰芝一跃清池殒命，焦仲卿也在庭院树下上吊而亡，留下“孔雀东南飞，五里一徘徊”这样荡气回肠的爱情故事。

这个故事很凄美，但还有许多问题需要讨论，比如孔雀为何要向东南飞？它到底能不能飞？在古人眼中孔雀是什么样的形象？

孔雀的习性与传说

《南方异物志》记载：“孔雀，交趾、雷、罗诸州甚多，生高山乔木之上，大如雁，高三四尺，不减于鹤”，孔雀盛产于交趾等地，喜爱登高栖息于乔木之上，是一种十分古老的物种。《汉书》记载的孔雀多产自中亚、南亚和东南亚等地，如龟兹、于阗等国。

在亚洲，有些国家的人很喜爱孔雀，比如在印度，孔雀一直享有特殊地位。阿育王是孔雀王朝的第三代帝王，他统治时期，帝国版图大增，佛教成为印度国教，阿育王本人也皈依了佛教。阿育王的爷爷孔雀王朝的创立者旃陀罗笈多，出身于饲养孔雀的家族，因此孔雀在佛教里意义非凡。

在中国，孔雀从古至今也很受人推崇。据考古发现，大约五千多年前，我国北方的秦岭地区有野生孔雀生活的痕

迹，但在史籍记载中，孔雀主要还是多见于南方。战国时期的湖南、湖北曾有孔雀出没，从汉代到晋代，在四川东部和云南一带也有孔雀的分布。因而在古代，孔雀又有南容、越鸟等名字。

由于古越国在长江以南，这种美丽的鸟儿在古代又叫“越鸟”。屈原《楚辞·九章》中写道，“鸟飞返故乡兮，狐死必首丘”，鸟飞走了依然会回到它生长的家乡，狐狸死在洞外时，它的头也要对着曾经住着的山丘，由此衍生出“越鸟南栖”“狐死首丘”的说法。

中国大部分地域位于北回归线以北，对多数中国人来说，东南是太阳初升的方向，东南方在文化中代表旺盛的生命之源；而孔雀的习性是喜爱光明，喜欢栖息高处，民间就有了孔雀属于阳鸟的说法。综合起来，古人认为孔雀向着东南飞符合它的习性，其实这不一定是它的自然本性，而是文化想象赋予的。

汉代乐府诗《孔雀东南飞》还有着独特的历史背景。凤凰虽然属于禽鸟，但它具有与众鸟不同的神异地位，是由各种动物拼接而成的形象，其形象元素屡有变化。凤纹图案虽然早在殷商时期就已出现，但恰是汉代画像石上，把孔雀的翎羽刻画在凤凰形象上。这说明，在汉代，孔雀被抬高到和凤凰相似的地位。作为大型的热带陆栖禽禽，孔雀虽有翅膀但身体沉重，既飞不高也飞不远，在飞行中只能滑翔前进，但是人们没有因为这个缺陷减少对孔雀的喜爱，反而借助把孔雀的特征安放到凤凰身上，使凤凰这种神鸟的异能附着在孔雀身上，让孔雀也能飞得高飞得远。

孔雀的形象与价值

“孔”有美和大之意，人们常用“越

鸟青春好颜色”比喻美人；这种鸟儿高贵的仪态、骄傲的眼神，昭示了其并非凡间之物；中国古人还认为孔雀秉性高洁，具备“九德”。在《楚辞》中，孔雀与鸾凤、玄鹤齐名，有明智之鸟、洁白之士的称号。宋代的罗愿在《尔雅翼》里说，孔雀“盖鸾凤之亚”，仅次于鸾凤，被视为文明之鸟。有人认为孔雀就是星宿方位中的朱雀，人们用它象征南方并主宰火德，能在火中重生，和凤凰的特性极为相似。作为美丽、神性、美德的代名词，孔雀形象在宫廷与民间都很多见。

紫禁城中的几个重要大殿内，都可见石头或金属打造的孔雀铸件；另外在故宫的藏品中，还有大量的孔雀画作，最著名的有郎世宁所绘《孔雀开屏图》等，足见孔雀不同凡响的地位。在明清官制中，孔雀是三品文官补服才能使用的形象，低级官员严禁使用，是较高权力和地位的象征。

慈禧太后很喜爱孔雀，她乘坐的轿子即是八人花杆孔雀顶轿。在慈禧举办万寿盛典时，外商进贡了十大箱孔雀香烟，礼物中附有“红孔雀”和“金孔雀”两种烟画，这些烟画后来成为陪葬品。

人们不仅喜爱、迷恋孔雀形象，还饲养孔雀，与其亲密接触。饲养孔雀的习俗从先秦就开始了，后世有些朝代的皇帝在皇家园林中放养孔雀，并设置专门的喂养和管理机构。民间饲养孔雀条件不如皇家御苑那么好，常和其他禽类放在一起，但也都是散养，给孔雀足够的空间。比如清代学者屈大均曾放养过两只孔雀，用以满足文人雅趣。也有人采取笼养形式，只为观赏孔雀开屏的美姿，这种饲养方式在文人看来很是残忍，有人在诗中用笼养孔雀借喻失去自由的状态，以此抒发郁闷之情。

除了观赏价值，人们饲养孔雀还有其它用途，比如孔雀肉可以解百毒，包括药毒、蛊毒。相传孔雀华丽的羽翼之下还藏有剧毒孔雀胆，孔雀胆在武侠小说里出现率很高，其毒性超过了鹤顶红等毒药而位列第一，受到武林人士追捧。其实这点完全是小说家言，据现在医学验证，孔雀胆不仅不是毒药，还能用来治疗支气管炎。

孔雀全身都可利用，尤其是它们华丽的尾羽，可以制成各种装饰品，其中孔雀翎制成的扇子堪称工艺精品。有一种名为“孔雀裘”的衣服更是精品中的珍品，清初叶梦珠在《阅世编》中写道：“今有孔雀毛织入缎内，名曰毛锦，花更华丽，每匹不过十二尺，值银五十余两。”“孔雀裘”又叫雀金裘，是用孔雀毛拈线织罗而成。《红楼梦》里贾母送了贾宝玉一件孔雀裘衣服，作者曹雪芹很可能见过真正的雀金裘，把它描述为“金翠辉煌、碧彩闪灼”的样子。

审美也有传承，和古人一样，当代人对孔雀的喜爱，对美的痴迷从来不曾停歇。当代亚洲孔雀有蓝孔雀和绿孔雀两种，绿孔雀是中国原生孔雀，主要生活在云南，所以云南被称为孔雀之乡。这里定期举办孔雀文化节，每次文化节都会持续一月有余，届时不但舞者会表演民间传统的孔雀舞，文化节的主角当然也不会缺席，上万只孔雀齐聚一堂，万尾徐徐展开，上演人间难得一见的盛况。



明代发达的雕版印刷与公众阅读

□ 黄原原

书籍是人类思想的结晶，是知识积累和文化传播的重要载体，是文明赓续的重要途径。源远流长的中华文明延续至今无不得益于经年不断的图书出版活动。伴随着造纸术、印刷术的发明和不断革新，我国的图书出版事业不断发展壮大，及至明代，传统图书出版进入发展的黄金期。据缪咏禾《明代出版史稿》上的统计数据，有明一代，图书出版达 3.5 万余种，远远超过之前宋元时期的出版量。

雕版印刷在明代逐渐兴盛，既有出版技术进步的原因，也有社会结构发生变化的原因；既有文人重文崇著、以求不朽的原因，也有明朝廷崇尚文治、重视思想的原因。明朝初期，采取与民休息的政策，广开科举之路，并诏“天下郡县立学”，免“书籍田器税”等，这一政策贯彻整个明代，犹如一方持久有效的催化剂，刺激明代图书出版事业持续繁荣。

明代的图书出版，和前朝大致相同，主要有官刻、家刻和坊刻。

明代官刻事业十分发达，从朝廷内府、国子监到各藩府，再到地方各府、州、县都乐于刻书。据杜信孚《全明分省分县刻书考》所载，明代官方图书出版机构近 300 家。中央刻书机构有 20 余家，刻书量以内府和国子监为最。内府刻书机构为经厂，刻书数量大概 200 种，多为皇帝御撰、御注，或命儒臣撰修、皇帝审定的书，也包括习见之书，以及像《十三经》《二十四史》《正统道藏》《藏文大藏经》《永乐南藏》等大部头的图书，仅后三种大藏的版片就达 45 万余块。明代有南京国子监和北京国子监，二者均出版图书；南京国子监影响较大，共出版图书 200 余种，北京国子监出版图书 80 余种。国子监刻书多以前朝遗留下的宋元旧版加以修补印行，新旧不一，有“三朝递修本”“大花脸本”之称。

除了中央刻书，还有地方官刻和藩刻。明代修志之风盛行，地方政府刻书多为志书，形成了“天下藩镇州县，无不有志”的盛况。据巴兆祥统计，明代编修的地方志共 3000 余种，是宋元之和的四倍。方志的出版，既满足了当时政治、军事的需要，也有利于传承文教、教化风俗，是研究地方历史和文化的重要资料。明代各地藩王的刻本，称为藩刻。据统计，明代藩刻本达 500 余种，内容涉经学、史学、文学、医学、数学等。藩刻被后世认为是官刻中质量最好的，如嘉靖年间秦藩刻的《史记集解索隐正义》、益藩刻的《论语集注》等。

明代官刻本多为经史典籍、制书和律例，经典多有删改。同时，删改后的经典，文本解释的权威性就有所下降。但是无论什么书只要是科举应试需要，就一定会广泛传播，阅读限于一套既定意识范围。

家刻在明代刻书业中技术高、质量好，贡献尤著，可谓出版界的良心。他们大都拥有丰富的藏书，勇担社会责任，不以经济利益为目的，注重善本且精加校勘，讲究纸墨精良，因而所刻之书质量很高，为明代出版图书之精品。如，苏州袁襄嘉趣堂所刻大字本《六臣注文选》，勘校历时 16 年之久，足见其态度之审慎；杭州洪樾清平山堂所刻《六十家小说》“校印颇佳”，保存了大量宋元话本。及至明后期，还有吴勉学、胡文煊、毛晋等，其中最著名的当为毛晋。毛晋一生共刻书 600 余种，包括《十三经注疏》等大部头书，在当时就有“海内争传汲古书”的美誉，足见其书传播之广和受欢迎的程度。高峰时期，毛晋一年出版图书量约 7 万册，即使有这样的销量，毛氏亦多次变卖数千亩郭田以资刻书，诚然一位忠诚的文化守望者。

在明代出版业中，坊刻规模最大，特别是到了明中晚期，坊刻已超官刻和家刻。从地域分布上看，建阳、杭州、南京、苏州、北京等都是书坊的集中地。其中以建阳最盛，建阳有不少书坊都是历经宋元的百年老店，如郑氏崇文堂、杨氏清江书堂等。坊刻以盈利为目的，以市场为导向，自由度大、活力足、刊刻快、内容丰富，经书、时文选本、医书、文集、尺牋、童蒙读物、小说、戏曲、日用类书等无所不刻。

大规模廉价图书的出版，使得书籍成为较为普及的居家用品，驱动构建了读者相应的阅读习惯、技巧和眼界。发达的书业也重塑了人们对各阶层人士应读书籍的社会期待。如明藏书家李开先所言：“士大夫率喜小说，古人解经之书多阁而不行。”无不反映了受市民阶层欢迎的小说等通俗文学亦成为士大夫的青睐之物。据相关研究者统计，明晚期坊刻通俗小说 300 余种，包括《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等名著；明代版刻杂剧 470 种，传奇 272 种。同时插图本、套印本的流行给阅读生活带来了新的维度，图画

总的来说，明代的图书出版无论是出版数量上，还是内容的丰富度上，抑或是装帧设计创新上都超过以前各朝。